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NATIONALARTS HOLDINGS LIMITED

國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28)

- (1) 延遲寄發通函
- (2) 建議供股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修訂預期時間表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八日之公布（「該公布」），乃關於（其中包括）建議供股。除本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布所用詞彙與該公布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布所載，根據原定時間表，關於建議供股之通函寄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日。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通函內容，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或之前。基於延遲寄發通函，該公布所載時間將修訂如下。

修訂預期時間表

事項	二零一二年 (香港時間)
預期寄發本公司通函關於股東供股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星期四)
交回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間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星期六) 下午二時半

預期股東特別大會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星期一) 下午二時半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之公告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星期一)
以連權基準買賣股份之最後一日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星期二)
以除權基準買賣股份之首日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參與供股之最後時間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星期四)下午四時半
就供股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包括首尾兩日)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五) 至十二月四日(星期二)
供股之記錄日期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二)
恢復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三)
寄發章程文件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三)
以每手買賣單位 5,000 股股份更改為 20,000 股股份之有效日期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提供配套服務買賣零碎股份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期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五)
分拆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間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半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日期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五)

接納供股股份及支付股款以及 申請認購額外供股股份及支付 股款之最後時間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
終止包銷協議或變為無條件 供股之最後時間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
公佈供股之結果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全部或部份不成功額外供股股 份申請之退款支票之預期寄 發日期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一)
寄發供股股份證書之日或之前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一)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
指定經紀停止於市場提供配套服 務買賣零碎股份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

附注：本公佈所有時間是香港時間。

承董事會命
國藝控股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羅寶兒
行政總裁

香港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日

本報告日期，董事包括以下人仕：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冼國林先生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羅寶兒小姐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林國興先生

執行董事
周啓榮先生
冼灝怡小姐

非執行董事
李錄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天立先生
崔志仁先生
黃龍德博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址 <http://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nationalarts.hk/announcements 登載。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